

#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纪要)

桐君阁会纪[2014]7号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1日印发

## 关于解决零售集采货源保障问题的会议纪要

会议时间：2014年8月15日

会议地点：桐君阁股份公司五楼会议室

主持人：李阳春

参会人员：袁永红、蒋茜、黎涛、田海平、卢勇、罗晓燕、郭宏、向春蓉、熊艾奇、冯娟、陈伟、赖习敏等

记录人：何文秀

会议主要内容：

零售集采中心及分采中心对《桐君阁零售经营商品目录（2014年修订版）》（以下简称《修订版目录》）下发以来的品种货源保障、合作产品开户和已签协议品种执行等情况进行了汇报，并收集汇总了目录和协议执行过程中所存在的问题。集团公司李阳春（总）在现场对所列问题予以指示，并提出相关要求，会议纪要如下：

1、因各种原因导致集采中心尚未签订购销合同的品种，在会上进行了逐一分析研究，针对会上已确定“保留”或“删除”的品种，由集采中心整理之后报股份公司董事长审签后执行。对于会上有争议的品种，待集团集采工作组重新谈判后再确定。

2、针对各下属公司反馈的目录外提货卡、团购品种，以集团公司另文规定为准。

3、为解决集采中心库容紧张情况，针对在销集团工业品种，应将批发公司仓库作为整件仓库，集采中心每个星期调一次货，以减少仓储量。且批发公司必须以集采中心提供的工业品种每月销量做为最低库存保障。若仍不能缓解集采中心库容紧张的状况，应尽快在外寻租仓库。

4、《修订版目录》中未签合作协议的品种，请股份公司集采中心于8月20日前将该部分品种目录提供给各公司，便于各公司自行保障货源。

5、由股份公司集采中心负责统采的品种，务必于8月底前向各分采中心配送到位。

6、由各分采中心签协议执行的品种，请各分采中心加快落实采购协议和具体的开户、要货、配送工作。所有购销合同签订工作务必在8月25日之前全面完成，并保证所有品种8月底前全部到货。确因特殊情况不能落实的品种可向重庆分采中心进行调货以满足门店销售需求。

7、《修订版目录》以外的在销商品，各零售公司必须确保库存在9月30日前消化完毕，10月1日起所有目录外品种一律不允许再经营。

8、针对《修订版目录》不能满足重庆西部医药大型卖场品种陈列经营的问题，可适当增加《修订版目录》外商品（主要是药品类和医疗器械类），但必须以书面形式向股份公司品管部进行申报，按现行程序纳入集团公司集采统一谈判采购。